

证券代码：300562

证券简称：乐心医疗

公告编号：2024-096

广东乐心医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乐心医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乐心医疗”或“公司”）于2024年07月19日召开的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决定于2024年08月07日（星期三）召开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现就相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决定召开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时间：

(1) 现场会议时间：2024年08月07日（星期三）下午15:00-16:00

(2) 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4年08月07日上午09:15-09:25，0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4年08月07日09:15至2024年08月07日15:00。

5、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4 年 08 月 01 日（星期四）

7、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2024 年 08 月 01 日）持有公司已发行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或其代理人；于股权登记日（2024 年 08 月 01 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已发行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8、会议地点：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高新南一道飞亚达科技大厦 401 深圳市乐心医疗电子有限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	√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07 月 23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93)、《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94)、《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95) 等内容。上述提案为普通表决事项。

三、会议登记事项

1、登记时间：2024 年 08 月 02 日（上午 9:00-12:00，下午 13:30-17:30）

2、登记地点：广东省中山市火炬开发区东利路 105 号广东乐心医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3、登记方式：

(1) 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法人股东证券账户卡、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及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代理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证券账户卡、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授权委托书（附件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办理登记手续；

(2) 自然人股东应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的，应持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附件二）、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委托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3) 异地股东可采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办理登记，股东请仔细填写《股东参会登记表》（附件三），以便登记确认，并附身份证及股东账户卡复印件。传真或信函须在 2024 年 08 月 02 日 17:30 前送达或传真至公司董事会办公室，信封上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不接受电话登记。

邮寄地址：广东省中山市火炬开发区东利路 105 号广东乐心医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邮编：528437。

4、注意事项：

(1) 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和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于会议召开前半小时到达会场，本次股东大会不接受会议当天现场登记。

(2) 本次股东大会会议为期半天，出席会议人员交通、食宿费等费用自理。

5、会议联系方式：

(1) 地址：广东省中山市火炬开发区东利路 105 号广东乐心医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2) 会务联系人姓名：钟玲 侯娇

(3) 电话号码: 0760-85166286

(4) 传真号码: 0760-85166521

(5) 电子邮箱: ls@lifesense.com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 股东可以通过本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 <http://wltp.cninfo.com.cn>) 参加投票, 网络投票的具体流程详见附件一。

五、备查文件

- 1、广东乐心医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附件二: 《授权委托书》

附件三: 《股东参会登记表》。

特此公告。

广东乐心医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七月二十三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 <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程序如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简称：投票代码为“350562”，投票简称为“乐心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对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4 年 08 月 07 日的交易时间，即 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本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24 年 08 月 07 日 9:15-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 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本所数字证书”或“本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

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本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_____代表本单位（本人）出席于 2024 年 08 月 07 日在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高新南一道飞亚达科技大厦 401 深圳市乐心医疗电子有限公司会议室召开的广东乐心医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受托人无转委托权。

委托人对下述议案表决如下：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	√			

投票说明：

1、委托人请在对议案投票选择时打“√”，“同意”、“反对”、“弃权”三个选项都不打“√”视为弃权，同时在两个选项中打“√”按废票处理

2、对于累积投票提案，每一股份拥有与应选非独立董事、独立董事或者非职工代表监事人数相同的表决权，表决权数等于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乘以应选非独立董事、独立董事或者非职工代表监事人数，股东拥有的表决权可以任意分配，投向一个或多个候选人。

3、如委托人未作任何投票表示，则受托人可以按照自己的意愿表决。

委托人签字（盖章）：_____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营业执照号码）：_____

委托人持股数量： _____

委托人持股性质： _____

委托人股东账户： _____

受托人签字： _____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_____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注：

- 1、本授权委托书的有效期：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 2、单位委托须加盖单位公章；
- 3、授权委托书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特此授权。

附件三：

广东乐心医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参会股东登记表

个人股东姓名/法人股东名称			
个人股东身份证号码/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号码		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姓名	
股东账户		持股数量	
出席会议人姓名/名称		是否委托	
受托人姓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联系地址		邮编	
个人股东签字/法人股东盖章			

附注：

- 1、请用正楷字填上全名及地址（须与股东名册上所载相同）；
- 2、已填妥及签署的参会股东登记表，应于 2024 年 08 月 02 日 17:30 之前以现场登记、送达、邮寄或传真方式送到公司董事会办公室，不接受电话登记；
- 3、上述参会股东登记表的打印、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